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根据全资子公司福建雪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人工程”）以及福建雪人震巽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巽发展”）业务快速发展与持续经营的资金需求，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1、雪人工程拟继续向招商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敞口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雪人工程的该笔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保证期限自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到期日另加三年；

2、震巽发展拟继续向招商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敞口 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震巽发展的该笔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保证期限自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到期日另加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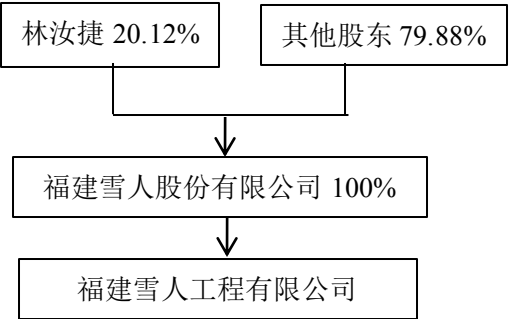
（一）雪人工程

- 1、名称：福建雪人工程有限公司
- 2、住所：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街道里仁工业区（二期）
- 3、法定代表人：陈瑜
- 4、注册资本：21,000 万人民币

5、成立时间：1999 年 3 月 12 日

6、经营范围：压力管道 GC 类 GC2 级安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制冷、空调设备、压缩机、发电机组的销售；制冷设备、环保设备安装调试、维修服务；制冷设备研发、技术咨询；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及机电设备、金属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8、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9、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银行贷款总额为 3,004.17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6,287.81 万元，雪人工程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雪人工程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5,360.52	27,139.85
负债总额	19,027.69	16,287.81
所有者权益总额	6,332.82	10,852.04
营业收入	18,747.00	11,718.47
营业利润	-258.46	528.85
净利润	-2,238.39	493.52

注：2022 年度数据经审计，2023 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二）震巽发展

1、名称：福建雪人震巽发展有限公司

2、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街道里仁工业区洞江西路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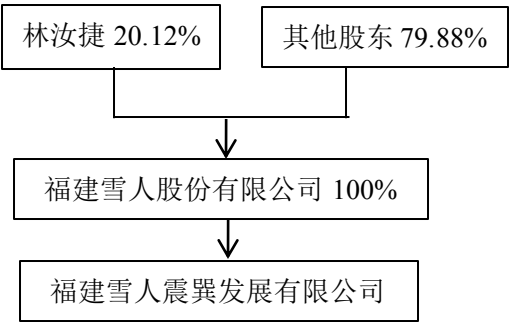
3、法定代表人：陈玲

4、注册资本：25,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时间：2012年8月9日

6、经营范围：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租赁；物联网应用服务；供冷服务；润滑油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8、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9、截止2023年9月30日，银行贷款总额为1,2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5,099.48万元，震巽发展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震巽发展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1,003.30	51,597.85
负债总额	19,589.94	35,099.48
所有者权益总额	11,413.36	16,498.37
营业收入	60,768.62	61,506.49
营业利润	-640.51	168.65
净利润	-509.39	85.01

注：2022年度数据经审计，2023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雪人工程以及震巽发展向招商银行申请的授信提供全额担保，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2、本次担保事项金额及期限如下：

保证人	债务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上限 (万元)	保证期限
雪人股份	雪人工程	招商银行	4,000	保证期限自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到期日另加三年
	震巽发展		7,000	

四、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的对象为雪人工程和震巽发展，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述全资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是为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上述全资子公司资产质量良好，经营情况稳定，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雪人工程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震巽发展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保证期限自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到期日另加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07,150 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 71,79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9.0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不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